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香港联交所审议公司发行 H 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进行申请发行境外上市股 份(H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 (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上市")的相关工作。香港联交所上市委员会于2025年 11月20日举行上市聆讯,审议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申请。

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独家保荐人已于 2025 年 11 月 21 日收到香港联交所向 其发出的信函, 其中指出香港联交所上市委员会已审阅公司的上市申请, 但该信 函不构成正式的上市批准,香港联交所仍有对公司的上市申请提出进一步意见的 权力。

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尚需取得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和香港联交所 等相关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的最终批准,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 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依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2日